

鹤壁市妇幼保健院保洁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4-124

甲方（采购方）：鹤壁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服务方）：河南恒信环境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为保护政府采购供货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明确供需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供需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共同信守。

一、项目内容

鹤壁市妇幼保健院门诊楼、培训楼、病房楼等所有建筑物，及院内公共区域、路面的保洁服务（占地面积 34.7 亩，建筑面积约 2.55 万平方米，床位设置 201 张）及医废收集医废收集、病房楼被服更换，并承担各类临时迎检任务。

二、服务费、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2.1 服务费：1269300 元（大写：壹佰贰拾陆万玖仟叁佰元整）

2.2 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03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2 月 28 日（合同签订日至合同生效期为交接期）。

2.3 派遣岗位地点：鹤壁市妇幼保健院。

三、工作要求

1. 服务要求

服务总项	服务分项目	服务内容
室内清洁	室内清洁	室内清洁

	1、医院室内、室外（医疗区、非医疗区）清洁卫生。	包括天花板、顶棚、顶房平台、内墙、玻璃、高处、灯具、通风口、地面、室内家具、楼梯、走廊、通道、窗户、门、桌、椅、床、柜、宣传栏、洗手间、电梯间、公共通道，医院院落、道路等外围的保洁工作
环境保洁服务	2、室内地砖/大理石/PVC 地面的养护	定期抛光、喷磨、刷洗、补蜡、打蜡、地板的翻新、镜面处理（一季度一次）。
	3、终末消毒	终末消毒，达到院感要求
	4、外墙清洗	包含外墙面、窗户、墙砖、铝塑板等附属物品的清洗，1年/次

2. 保洁的整体要求

- 2. 1 负责医院指定范围内大楼的室内、室外清洁卫生。
- 2. 2 及时收集生活垃圾，并送到院内指定地点。
- 2. 3 按时巡视，每层全区域无死角做到干净、整洁，无蛛网，无纸屑、痰迹；卫生间要清洁、干燥、无异味。
- 2. 4 室内地面清洁使用尘推加牵尘剂、地巾清洁的方法进行处理。
- 2. 5 为防止交叉感染，对不同区域的清洁工具按医院院内感染的要求实行严格分类摆放和使用，用颜色、字标等方式进行区分。
- 2. 6 做好环境保洁区域内的所有PVC 地面/橡胶、水磨石、瓷砖、大理石地板的养护。
- 2. 7 服务商提供保洁用的清洁剂、洗涤剂、消毒剂和地面保护材料及其他保洁用具和保洁用品，消耗品须通过国家有关部门审批准予使用，符合医院院感要求。
- 2. 8 所使用的清洁车辆必须是全方位清洁手推车。
- 2. 9 要求对环境保洁进行科学的划分，并且强调计划性。

3. 各区域保洁内容与频次要求：

区域	序号	工作 内 容	频 次
门诊楼、培	1	收集区域内生活垃圾、更换生活垃圾袋（盛装垃圾不超过袋的 2/3）	每日 2 次/随时

训楼、 病房楼	2	区域内地面扫尘（无扬尘干扫）	每日 2 次
	3	区域内地面湿拖（进行地面消毒、清洁）	每日 2 次
	4	区域内家具、办公用品、台面擦拭	每日 2 次
	5	区域内电脑、电话、病历架、床单位、低处电器表面的清洗或擦拭	每日 1 次
	6	区域内洗手池、水池、水龙头，清洗、擦拭	每日 2 次
	7	卫生间（含镜子、水龙头、脸盆、台面、毛巾架、马桶、沐浴器、地面）、开水间冲洗、擦拭、消毒	每日 2 次
	8	区域内窗台、阳台、把手、栏杆、花瓶、花盆、开关盒、接线盒、各类低处标牌、垃圾桶擦拭	每日 1 次
	9	床单位终末消毒	随时
	10	消防栓、消防器材箱、开水器外部清洗	每周 1 次
	11	门、门框、窗框、玻璃	每周 1 次
	12	低处墙面静电除尘、落地瓷砖、踢脚板、地角、低处管道擦拭	每周 1 次
	13	非医疗不锈钢物体表面闪钢保养	每月 1 次
	14	高处标牌、壁挂物擦拭	每月 2 次
	15	高处（含天花板、高处墙面、玻璃幕、梁、窗帘及架等）除尘	每月 1 次
	16	灯具、烟感、监视器、通风口、排气扇、风扇、空调等高处设备外部擦洗	每月 1 次
	17	打蜡、晶面处理或保养 地面机洗	每 3 月 1 次 随时
	18	门诊楼、培训楼、病房楼以及病房内公共区域地面机洗	每天

	19	巡视保洁	随时
	20	对院内所有道路执行“双十标准”（每平方米地面粉尘不超过 10 克、地面垃圾滞留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全天巡回保洁。路面灰、沙、渣石及其它废弃物及时清扫，做到无杂草、无弃物。保证无明显泥沙、污垢、烟头、纸片及石子等	随时
	21	路旁、绿化隔离带、行道树穴内无明显大片树叶、纸片、垃圾等杂物，并保证全天巡回保洁	随时
	22	遇雨季，当天地面无积水、无断枝落叶	随时
	23	遇雪季，及时清扫积雪，确保院内主干道通畅。无漏段、无残雪，路边无有碍观瞻的堆雪。道路积雪要及时清理出 1.5 米宽人行道，达到线条明显、整齐	随时
	24	电梯间消毒：紫外线荧光灯持续照射消毒大于 30 分钟	每天午间、下午人群少时各一次

4. 各区域保洁的标准

4.1 大厅、走廊保洁标准：

地面：表面洁净、无尘土、污染、烟头、纸屑、油迹及垃圾。

电梯门：无尘土、光亮洁净，无印迹。

按键面板：无尘土、无印迹。

照明灯具：无厚积尘土。

各房门、通道门：无尘土、污迹。

客梯厅顶部：无厚积尘土。

不锈钢面：无脏、污点。

装饰物：盆、座表面干净无尘土；装饰物（如塑料花卉、油画）等表面无尘土。

4.2 公共及病房卫生间保洁标准：

卫生间：无异味。

地面：无尘土、碎纸、垃圾烟头、无积水、无尿迹、污迹。

洗手池：瓷壁无污垢，无痰迹及头发等不洁物。

水龙头：无印迹、污垢、光亮、洁净。

洗手池台面：无水迹、无尘土、无污物。

镜面：无水点、水迹、尘土、污迹。

小便池：无尿碱水锈引迹（黄迹）、无污物、喷水嘴应洁净。

大便器：内外洁净、无大便痕迹、无污垢黄迹。每天保洁消毒 1-2 次，有污染时随时消毒。

手纸架：无手印、光亮、洁净。

纸篓：污物量不超过桶体2/3，外表干净。

墙面：无尘土，污迹。

顶板：无尘土，污迹。

隔板：无尘土，污迹。

4.3 楼梯保洁标准：

地面：无尘土、痰迹、碎纸、烟头及垃圾杂物。

墙面：无污迹。

楼梯门：无尘土、污迹。

消防设备：表面无尘土。

楼梯：地面无尘土、烟头、痰迹及垃圾杂物，扶手无尘土。

4.4 病房保洁标准：

地面：洁净、光亮、无尘土、痰迹、碎纸、烟头及垃圾杂物。

墙面：无手印、污迹。

窗户：明亮、无积灰。

天花板：无蜘蛛网、无积灰。

床、床头柜、床架：无尘土、无积灰。

灯具：无厚积尘土。

病房床单位实行一桌一巾制，每天至少保洁一次，有血液、体液污染时及时清洁消毒。

4.5 会议室保洁标准

桌面、窗台：无尘土。

地面：无污渍，地毯上无碎屑、无渣、云石地面（砖在面）清抹干净。
所有垃圾桶、碎纸机保持外表干净。

4.6 院落、道路保洁标准：

院落整洁、卫生、无杂物。

人行道、走道绿化带内无垃圾、烟头、杂物。

5. 保洁人员要求

5.1 保洁劳务人员数量需满足全院实际保洁工作要求，其中须满足 1 人医废收集人员，2 人被服更换人员，管理人员 1 人以上。

5.2 保洁员年龄均 65 岁以下，拟派 1 名管理人员年龄在 50 岁以下，大专及以上学历。

5.3 服务商人员要统一着装，衣帽整洁，佩戴本公司名牌，遵守采购人各项内部规章制度。

6. 保洁物料的配备

6.1 全院所有室内保洁范围内使用地巾湿式清洁，做到一屋一巾（全院所有室内的病房、大厅、走廊、会议室、卫生间等地面拖洗全部使用地巾）清洁时做到一屋一巾，防止交叉感染，使用后收集在指定容器内，清洗消毒后方可再次使用。

6.2 一床单元一巾。病区每床单元做到一床单元一巾，防止交叉感染，使用后收集在指定容器内，清洗消毒后方可再次使用。

6.3 湿式清洁所使用的桌布、地巾等物料每日必须进行院外清洗消毒，采购人将不定期对物料进行细菌监测。

6.4 生活垃圾袋（包含室内、室外，分散和集中存放的）：根据存放量每天至少更换两次（垃圾桶内垃圾超过2/3 处立即更换）。

6.5 卫生间定时清洁，时时保洁；做到卫生间地面无水渍，无异味。

6.6 卫生间清洁：禁止使用含有强酸、具有腐蚀性等除垢剂。

6.7 含氯消毒剂：配比浓度符合院感消毒规范要求。

6.8 洗地机：不低于 1 辆，每天对所负责区域地面进行清洗，保持地面洁净、光亮。

6.9 公共卫生间地面吹风机：不低于 2 台，保障公共卫生间地面干燥、无水迹。

7. 考核要求

7.1 采购人在服务商实施清洁后不定时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服务不到位等问题，服务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7.2 考核内容

各科室病区保洁检查考评表

(年 月)

科室：

得分：

项目	保洁内容		分值	得分
开水间	1	开水间地面干净、整洁，无积水	4	
	2	无堆放拖把、扫把、破烂等杂物，	4	
	3	茶炉外表面干净、光亮。	4	
	4	纸篓垃圾袋一天一更换，篓内垃圾超过 2/3 处及时倾倒。	4	
护士站	5	地面干净、整洁，洗手池和窗台干净。	4	
	6	纸篓垃圾袋一天一更换，篓内垃圾超过 2/3 处及时倾倒。	4	
病房	7	病房地面、墙群干净，房间壁灯无灰尘。	4	
	8	窗台干净，窗户玻璃光亮无手印。	4	
	9	纸篓垃圾袋一天一更换，篓内垃圾超过 2/3 处及时倾倒。	4	
	10	病床床腿干净，床底无杂物，无灰尘。	4	
	11	床头柜外表面干净，柜底无杂物、灰尘，毛巾配备满足一桌一巾。	4	
	12	氧气管道扣板干净，无灰尘，输液杆外表面干净，无灰尘。	4	
病房	13	卫生间地面干净，无污渍、水迹、杂物。	4	

卫生 间、公 共卫 生间	14	洗手池台面干净、光亮，无积水，窗台干 净，窗户玻璃光亮无手印。	4	
	15	便池洁净、无尿垢、无臭味。	4	
	16	墙壁干净，无灰尘，窗台干净，无小广告。	4	
大厅、 走廊、 电梯	17	地面、墙群干净，无灰尘，墙壁无小广告。	4	
	18	窗台无灰尘，开关盒外表面干净，无污迹。	4	
	19	不锈钢垃圾桶外表面干净，桶内垃圾超过 2/3 处及时倾倒。	4	
厅、楼 梯间	20	楼梯间干净，无杂物，墙壁无小广告。	4	
	21	大厅、走廊、电梯厅、楼梯间地面整洁无 烟头。	4	
拖把 池、公 共洗 手池	22	拖把池外表面干净、光亮，无水垢。	4	
	23	拖把数量配备满足科室使用，分区使用， 粘贴标识，使用后悬挂指定位置，分区摆 放。	4	
	24	洗手池干净，无水垢，洗手池台面干净、 光亮，无积水。	4	
84 消 毒液	25	84 消毒液配备满足科室使用，浓 度符合院 感要求。	4	
意见和建议：				
科室负责人签名：				
备注： 1、总分为 100 分，在“扣分”一栏中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考评扣 分，做到不扣分，未做到请按“扣分标准”进行扣分，每项多处不合格累计 扣分； 2、如果有好的意见和建议，请在“意见和建议”一栏中填写。				

8. 医废收集要求

8.1 及时收集医疗废物，做好登记工作，并送至院内医废间，做好与
医废中心交接工作。

8.2 医废收集人员需具备《医疗废物收贮员证》且持证上岗，同时按照医院要求参加相关业务培训接受感染控制科管理。

9. 其他要求

9.1 对暴雨、雪等强对流天气需提供应急措施，防滑措施。

9.2 保洁流程由服务商制定，符合院感要求，防止交叉感染。

9.3 服务商服务期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务合同并为其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9.4 服务商认真完成工作标准规定的作业项目，确保卫生质量，达到采购人满意。

9.5 若服务商拟派保洁人员无法满足工作量要求，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服务商及时抽调足够的人员，保证各项工作质量。

9.6 其中医废收集人员需具备《医疗废物收贮员证》且持证上岗。

9.7 各病区病房的被服更换，做好收送记录。

9.8 服务商员工在工作期间不得随意离开工作岗位，若主管责任人不在现场，服务商临时负责人应接受采购人主管负责人的监督指导。

9.9 服务商派出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工作质量检查和紧急情况的处理，及时应对水、电、气出现的突发事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报告，因处置不当、不及时造成的严重后果的，应承担责任。

9.10 服务商教育员工爱护建筑物及室内外各种设施，注意节水节电。

9.11 服务商在作业中应严格要求工作人员，做好各种防护措施，不得擅自挪用的物品，服务商应加强管理，安全工作。

9.12 服务商负责提供保洁工作所需的各种工具、材料和日用品（如：大、小垃圾袋、卫生纸、香球、光洁剂、清洁剂等）。严格按照管理范围和职责进行节约用水、用电管理；全面履行保洁职责。

9.13 采购单位承担本保洁项目所需能源费用，服务商服从能源节约要求。

9.14 服务商要有全面的突发事件的具体处置措施。在处理特殊事件和紧急、突发事件时，采购单位对服务商的派驻人员有直接指挥权。

9.15 未列入的且为正常保洁管理工作以及突发性事件造成的保洁管理工作的项目、部位均包括在本次采购范围内，服务商不得因此拒绝提

供保洁管理服务（保洁用品等所需费用全部包括在服务费中）

9.16 保洁人员不得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等，一经发现解除与服务商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服务商承担。

四、验收

1. 验收主体

甲方随机组织专业人员组成，验收主体 ≥ 3 人。

2. 验收时间

甲方在乙方进场后进行保洁人员验收，合同期内不定期对各岗位监督检查。

3.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4. 验收程序

甲方组织人员对乙方各岗位设置及工作情况验收。

5. 验收内容

甲方对乙方投入本项目保洁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合法的劳动合同，身份证件等有效证件核实，各岗位设置验收。

6. 验收标准

甲方验收主体依据甲方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中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逐项验收。与采购文件一致的视为合格。

五、支付方式

1. 分 24 个月等额支付，月合计52887.5元，（大写：伍万贰仟捌佰捌拾柒元零伍角整）。

2. 每月根据病区科室意见，按照保洁质量、服务态度、物资配备数量 进行综合考核，科室满意度平均 90 分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费用；低于 90 分的，每少 1 分，扣除当月保洁服务费的 1%，以此累计；连续三个月 科室满意度平均 80 分以下的，报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后，采购方将与服务方终止合同。

3. 如遇服务费变更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以订服务补充协议的形式确认，与本合同同等有效。

六、合同的解除、终止、续订及违约责任

1. 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如因甲乙双方单方面无法履行合同时，需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取得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否则赔偿对方一个月服务费作为违约金，合同自动终止。

2. 合同期间如果乙方达不到合同要求的标准，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如整改期限内确因乙方原因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严重违反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影响甲方管理的所属区域环境或导致甲方其它方面的严重损害，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不承担任何费用。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人为恶意破坏因素所引起的环境脏污，不在此列。

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乙方在与甲方签定合同以后，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其转包或分包期内服务费。

5. 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甲方如需续签，应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提出，由双方协商确定。

七、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组成部分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答疑内容、补充通知、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以及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者修正文件等文件均属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合同组成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九、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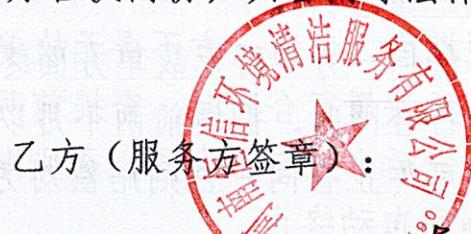
- 如有政府颁布新的相关行业规范，甲、乙双方参照执行。
-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方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李伟

日期：2025年2月19日



乙方（服务方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王燕

日期：2025年2月19日